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1388/17-18(05)號文件

檔 號：CB2/PL/HS

衛生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為 2018 年 5 月 21 日會議
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香港非傳染病防控策略及行動計劃

非傳染病亦稱慢性疾病，是導致健康欠佳、殘疾和早逝的主因。根據世界衛生組織("世衛")的資料，非傳染病的主要類別為心血管疾病(如心臟病和中風)、癌症、慢性呼吸系統疾病(如慢性阻塞性肺部疾病和哮喘)及糖尿病。就全球而言，上述 4 類疾病佔所有因非傳染病導致的早逝個案超過 80%。在香港，該 4 類疾病佔 2016 年所有登記死亡個案的 55%。

2. 專注於減少與非傳染病相關的風險因素，是控制非傳染病的重要途徑。根據世衛的資料，可予改善的行為，例如吸煙、缺乏體能活動、不健康飲食及酒精傷害，均會增加罹患非傳染病的風險。新陳代謝風險因素會引致新陳代謝出現 4 項主要變化(即高血壓、過重或肥胖、高血糖及高血脂)，增加患上非傳染病的風險。透過基層醫療的方式所採取的必要介入措施，可加強及早識別和適時管理的工作。

3. 衛生署自 2008 年起制訂了本港預防和控制非傳染病的策略大綱。該策略框架文件名為《促進健康：香港非傳染病防控策略框架》，旨在提供防控非傳染病的整體原則及策略，並訂定了遠景¹、目標²及策略方針³，以助締造可促進

¹ 展望將來香港會有：(a) 高水平健康意識的人口，能為自己的健康盡責；(b) 關懷互愛的社會，公私營界別攜手，以確保公眾可享有更健康的選擇；(c) 具實力的醫護專業，把健康促進和疾病預防的醫療服務視為主要工作；以及(d) 可持續的醫療體系，加強為市民提供健康促進、疾病預防及醫療護理等服務，從而大幅減少由非傳染病引致的殘疾及早逝負擔。

健康生活的環境。⁴ 政府於 2008 年成立防控非傳染病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推展有關策略框架的工作。督導委員會轄下分別成立了 3 個工作小組，集中處理有關推廣健康飲食和體能活動、減少酒精造成的相關危害，以及預防非故意損傷等事宜。在 2016 年，督導委員會同意重新界定其職權範圍，以配合世界衛生大會⁵ 於 2013 年通過的《2013-2020 年全球防控非傳染病行動計劃》，並於同年在督導委員會轄下成立專責小組，負責建議一套本地非傳染病的目標及指標。

4. 督導委員會根據專責小組的建議，於 2018 年制訂並通過有關《邁向 2025：香港非傳染病防控策略及行動計劃》("《策略及行動計劃》")⁶ 的文件。《策略及行動計劃》集中處理對市民健康有重大影響且可預防或改善的因素，即 4 種非傳染疾病(分別是心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統疾病和糖尿病)，以及 4 種共通行為風險因素(分別是不健康飲食、缺乏體能活動、吸煙及酒精危害)。《策略及行動計劃》訂定了須在 2025 年之前實現的 9 項目標⁷：

- (a) 市民因罹患心血管疾病、癌症、糖尿病或慢性呼吸系統疾病而早逝的風險相對減少 25%；
- (b) 成年人暴飲與有害的飲酒行為(即其飲酒情況具危害性/依賴性)及青少年飲酒的普遍率相對降低至少 10%；
- (c) 青少年和成年人體能活動不足的普遍率相對降低 10%；

² 該策略框架具以下的目標：(a) 締造有助促進健康的環境；(b) 推動市民促進個人、家人以至社區的健康；(c) 預防個人及各人口組別患上非傳染病及/或延緩發病；(d) 減低非傳染病患者病情惡化和出現併發症的機會；(e) 減少非必要的住院及醫護程序；以及(f) 提供優質的非傳染病護理服務，以保障市民的健康及防止患者病情惡化。

³ 策略方針為：(a) 支援全新及加強現有與該策略觀點一致的健康促進和非傳染病預防措施或活動；(b) 建立有效的資料庫和系統，按各病程階段需採取的行動提供指引；(c) 加強夥伴關係及促進相關各方的參與；(d) 建立抗禦非傳染病的能力；(e) 確保醫療衛生界別能回應非傳染病的挑戰，並改善護理系統；以及(f) 加強及制訂有助促進健康的法例。

⁴ 有關策略框架文件可於衛生署網頁(https://www.change4health.gov.hk/tc/strategic-framework/structure/steering_committee/promoting_health/index.html) 取覽。

⁵ 世界衛生大會是世衛的決策機構。

⁶ 《策略及行動計劃》可於衛生署網頁(<https://www.change4health.gov.hk/tc/saptowards2025/publications.html>) 取覽。

⁷ 9 項本地目標採納自《2013-2020 年全球防控非傳染病行動計劃》中 9 項全球自願實現的目標及 25 個指標。

- (d) 人均每天鹽/鈉攝入量相對減少 30%；
- (e) 15 歲或以上人士現時吸煙的比率相對減少 30%；
- (f) 遏止市民的高血壓患病率上升；
- (g) 制止糖尿病及肥胖問題上升；
- (h) 透過藥物治療及輔導服務來預防心臟病和中風；
及
- (i) 為市民提供可負擔用作治療主要非傳染病的基本設備和必需藥物。

5. 財政司司長在 2018-2019 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宣布預留經常撥款 5,000 萬元，用作推行《策略及行動計劃》。

6. 政府當局將於 2018 年 5 月 21 日的會議上向衛生事務委員會簡介《策略及行動計劃》。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8 年 5 月 15 日